

古丈县司法局

古丈县司法局关于公开征集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线索的公告

为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切实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湖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湖南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古丈县司法局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线索。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集内容

重点征集 24 年以来全县行政执法过程中尤其是涉企领域存在的以下突出问题线索：

（一）违规异地执法问题。违规跨区域执法、超越管辖权限执法、未按规定程序开展异地执法等问题。

（二）趋利性执法问题。下达或者变相下达罚没款指标、以罚代管、重复罚款，在执法中选择性执法，对违法行为区别对待，

偏袒特定对象，违规设置电子监控系统，将罚没收入与办案经费挂钩、与单位和个人考核挂钩等问题。

（三）乱收费问题。收取已明令取消的费用或重复收费，擅自提高收费标准或扩大收费范围等问题。

（四）乱罚款问题。未落实“首违不罚”等制度，罚款依据适用不准确，针对同一类案件作出处罚种类不同、幅度相差过大、执法尺度不一、处罚过度、滥用自由裁量权、“小错重罚”、罚没财物乱处置、对市场主体区别对待、侵害企业合法权益、及不依法免罚、轻罚等问题。

（五）乱检查问题。同一事项重复检查、多头检查、任性检查、运动式检查、各种名义变相检查，检查标准、程序不明确等问题。

（六）乱查封问题。无审批手续的乱查封、乱扣押、乱冻结，查封与案件无关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重复查封、超期查封，违规使用或处置查封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等问题。

（七）执法不规范问题。未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

（八）执法程序不合法、不规范等问题。执法主体错误、超越法定权限实施执法行为等问题。

（九）执法不文明问题。执法方式简单粗暴、态度恶劣，未依法保障当事人陈述、申辩等权利，违规采取强制措施或强制执行。

(十) 其他违法违纪问题。执法人员以权谋私、吃拿卡要，违规干预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其他损害企业合法权益的违法违纪行为。

二、征集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线索提交方式

电话举报 0743-4724772 (工作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4:30-17:30)。

电子邮箱：gzxzfjd@163.com (邮件标题请注明“涉企执法问题线索”)。

来信来访：古丈县司法局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 (邮编：416300)。

四、线索处理方式

(一) 对征集的问题线索，我局将严格保密，依法依规进行登记、核实和处理。

(二) 经查证属实的，将督促相关执法单位整改，涉嫌违纪违法的移交纪检监察机关或司法机关处理。

(三) 处理结果将适时通过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开 (涉及个人隐私、商业秘密等除外)。

五、注意事项

(一) 提供线索时请尽量列明问题发生的时间、地点、具体事项及相关证据材料；反映问题应当真实、准确、尽可能提供相

关文字材料、图片、录音或视频等证据。

（二）已由纪检监察机关、信访等部门受理的，或已申请行政复议和进入诉讼程序的相关问题线索，不纳入本次受理范围。

（三）鼓励实名反映问题，匿名提供线索的需留存有效联系方式以便核实。

（四）不得捏造、歪曲事实，不得诬告陷害，否则将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企业积极参与监督，共同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